

新北市 115 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分享說明會計畫

新北府教衛環字第 1151841247 號

壹、依據

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115-118 年)。

貳、活動目標

- 一、深化環教領域素養，內化深耕在地理念。
- 二、形塑環教學習氛圍，打造縣市環教特色。
- 三、提升環教實作創意，加深師生環教視野。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
- 四、承辦單位：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新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肆、參加對象

本市公私立國中小教師。

伍、活動資訊

一、課程內容

11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地點：土城國小		
13:30-14:00	報到	
14:00-14:50	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說明	內聘講師
14:50-16:20	獲獎學校經驗分享	內聘講師*2
16:20-17:10	學校環境參訪與綜合實務分享 QA	內聘講師

二、報名方式

- (一) 本研習採網路報名，即日起至 9 月 21 日(星期一)止至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報名，研習名稱「新北市 115 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分享說明會」，預計 40 人，額滿為止。
- (二) 研習當日參與教師及工作人員公假登記(課務排代)。
- (三)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三、環境教育實作競賽說明

- (一) 參加對象：國小組(四~六年級學生)、國中組(七~九年級學生)、同校指導老師 1~2 名。
- (二) 競賽主題：環境教育議題之五大學習主題(氣候變遷、災害防救、環境倫理、永續發展、能源資源永續利用)。
- (三) 競賽時程：
 1. 新北市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115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繳交至表單

<https://forms.gle/4tFKBZ7Pmk3od6Qx9>。

2. 新北市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複賽：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辦理。

「國小組」、「國中組」各選出特優 2 件、優等 2 件、佳作 2 件，分別頒發獎狀及禮券獎勵(實際獲獎依照參賽情況調整)。

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 地點：土城國小		
13:00-13:30	報到	簡報儲存與測試
13:30-14:50	新北市環境教育實作競賽複賽	每隊約 8 分鐘報告 4 分鐘問答
14:50-15:40	新北市環境教育實作競賽 學校交流	跨校師生交流與問答
15:40-16:30	評審講評	

3. 全國賽：依照教育部公告計畫參與全國賽，詳細資訊請見活動網站：

<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gs2/moe/eeimpl.aspx>

陸、獎勵與考核

一、承辦學校校長：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2 目「辦理重要計畫，成績優良」，核予嘉獎 1 次，由學校提報本局辦理。

二、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10 目，復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4 項第 2 款，承辦跨域或全市專案計畫或研習績效優良者，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

三、依據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及附表九辦理。

柒、經費來源：由本局環境教育項下支應(詳如附件)

捌、預期成果及效益

一、提升新北市老師及學生環境教育實作創意與能力。

二、透過研習分享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經驗。

三、提升各校對環境教育議題之敏覺度。

四、提升新北市老師及學生環境教育之興趣。

玖、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 115 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

新北府教衛環字第 1151841247 號

壹、依據

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115-118 年)。

貳、活動目標

- 一、深化環教領域素養，內化深耕在地理念。
- 二、形塑環教學習氛圍，打造縣市環教特色。
- 三、提升環教實作創意，加深師生環教視野。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
- 四、承辦單位：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新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肆、參加對象 (※年級皆以跨暑假後之年級為準)：

- 一、國小組(四至六年級學生)，僅限團體參賽，每隊學生人數限 2 至 4 名(不含指導老師)，指導老師限 1 至 2 名(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
- 二、國中組(七至九年級學生)，僅限團體參賽，每隊學生人數限 2 至 4 名(不含指導老師)，指導老師限 1 至 2 名(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
- 三、每位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僅限報名 1 隊，不得跨組參賽，亦不可跨校組隊。
- 四、指導老師以現職專任、代理代課、實習教師為限。

伍、實作競賽型式

- 一、設定主題方向：選擇以環境教育五大學習主題「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能源資源永續利用」作為規劃競賽作品之主軸方向。

※各項議題說明：

「環境倫理」：探討人與生態環境的倫理關係，注重人類社會與自然的共存，如環境體驗、生態保育、生物多樣性、樹木關懷、環境承載量等。

「永續發展」：尋求具永續性的發展策略，追求經濟、社會、環境三面向的平衡，如可對接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循環經濟、公正轉型等。

「氣候變遷」：強調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作為，如可對接氣候友善校園、氣候行動、溫室氣體減量等。

「災害防救」：探究災害的成因與影響，強化災害之預防、災害發生時之應變及災後復原重建等相關作為。

「能源資源永續利用」：對接國家能源轉型政策，強調能源資源的循環利用，如資源循環、廢棄物的再利用、水資源、再生能源、廚餘減量等。

- 二、參賽型式說明：藉由環境觀察與記錄，察覺生活周遭所關切的環境問題(或生活中不永續的現況)，藉由對應問題的環境行動或模擬解方的具體作品(如：繪本、模型、

裝置等)，達到環境教育實作之學習內涵。在實作與探究的過程中，需透過身體力行方式，採取問題解決的行動實踐，並且進一步推廣至同儕、家庭成員、社區鄰居，甚至一般民眾，擴展其影響層面。

陸、預計期程規劃

- 一、初審收件期限：115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繳交，預計入選國中、國小各 6 件。(實際件數依照參賽情況調整)
- 二、複審時間：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於土城國小辦理。

柒、競賽評選辦法

一、初審為書面審查，複審為現場展演。

二、初審：

(一)報名方式：請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並上傳繳交資料稿件，網址為：

<https://forms.gle/4tFKBZ7Pmk3od6Qx9>

(二)報名及初審資料繳交：

1. 初審報名表 1 份(附件一)，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親簽，掃描後上傳 PDF 檔。
2. 無侵權切結書暨授權同意書 1 份(附件二)，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親簽，掃描後上傳 PDF 檔。
3. 作品自我檢核表 1 份(附件三)，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親簽，掃描後上傳 PDF 檔。
4. 構想說明書 1 份：內容須包含以下四點(範例可參考附件四)：(1)作品名稱 (2)實作動機與目的 (3)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構想說明 (4)後續推廣規劃 (5)隊員自述—參賽師生各須陳述一段對於作品的看法或心得 內容格式不限，全文整體資料(含照片及附件)以「A4 直式規格 15 頁」為上限，超過頁數者不予受理(稿件電子檔請上傳 ODT 及 PDF 兩種檔案格式各 1 份，各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

三、複審：複審競賽當日可攜帶展演使用之簡報或影片等相關資料。

(一)複審以現場展演方式進行。

(二)現場展演說明：展演型式不拘，可搭配簡報、海報或實體作品等，展演完畢將由審查委員進行詢答。

(三)每組參賽團隊展演時間至多 8 分鐘，詢答時間至多 4 分鐘(含審查委員提問時間)，共計 12 分鐘。

(四)複審地點：土城國小。

(五)時間流程及相關注意事項將另案公告。

捌、評分項目說明

➤ 初審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評分重點	比例
議題探討動機及目的	實作議題探討動機及目的之明確性。	20%
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規劃構想	規劃構想內容之說服力及完整性。	20%
環境教育創意及內涵	環境教育實踐內涵及構想創意度。	30%
後續推廣規劃	執行可行性和後續推廣潛力。	30%

➤ 複審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評分重點	比例
口語及展演表現	整體口語、展演技巧表現及詢答應對能力。	20%
環境教育內涵呈現及整體性	環境教育內涵及創意呈現、作品展現、執行過程與實踐成果之完整度。	40%
實務應用及推廣性	現階段實踐情形、主動推廣的策略方法（如：校內宣導、社區宣傳、網路傳播），以及擴及的影響層面（如：家庭、班級、班際、學校、社區、縣市、全國等層面）。	40%

玖、競賽獎項

- 一、各組獎項說明：「國小組」、「國中組」各選出特優 2 件、優等 2 件、佳作 2 件，分別頒發獎狀及獎金 6,000 元、4,000 元、2,000 元獎勵（實際獲獎依照參賽情況調整；另獎金依比例分配，指導老師 50%、學生 50%，依人數平均分配為原則）。
- 二、入選作品須參與全國環境教育實作競賽。

(附件一) 新北市 115 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初審報名表

報名學校 (全銜)				收件編號(主辦方填寫)
參加對象組別	☐ 國小組(四至六年級學生) ☐ 國中組(七至九年級學生)			
環境議題 (擇一)	☐ 環境倫理 ☐ 災害防救 ☐ 氣候變遷 ☐ 永續發展 ☐ 能源資源永續利用			
參賽作品名稱	(以20字為限，請勿使用特殊符號)			
指導老師 (主)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0)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輔)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0) (手機)	E-mail
參賽學生基本 資料(人數未滿 者請留白)	第1參賽學生	第2參賽學生	第3參賽學生	第4參賽學生
姓名				
年級				
指導老師簽章				
校長簽章				

(附件二) 無侵權切結書暨授權同意書

本人（以下簡稱立切結書人及授權人）茲參加新北市115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競賽，爰同意將提交至該競賽之作品授權予教育局使用，無侵權切結暨授權同意事項如下：

報名學校：_____

作品名稱：_____

1. 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競賽參賽資格及相關參賽條文規定。
2. 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述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競賽參賽資格，主辦單位並立即沒收存封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侵權並已獲獎者之立切結書人，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與獎金款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3. 授權人同意將參賽作品成果、構想說明書、重點摘要報告書及成果資料得無償授權予教育部實作競賽及主辦單位進行非營利、推廣及學校教學之目的使用，得公開於教育部相關網站及報告使用，不限時間與地域，進行紙本印刷、宣傳、展覽、書籍發表、數位化、重製等加值流程後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型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及拍攝影像紀錄等。授權人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行使智慧財產權人格權（包括專利及著作人格權）。
4. 授權人擔保對於本作品享有智慧財產權，作品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情事，如有違反，致被授權人受有損害，願負擔一切損害賠償及其他法律責任。
5. 授權人同意配合活動推廣之需，並同意教育局於競賽中之全程錄影及拍照，以及收集參賽者參與競賽活動所產出之成果，進行紀錄、編輯或公開展示。
6.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7. 本切結暨同意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定之。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暨同意書人簽章：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參賽學生：

參賽學生：

參賽學生：

參賽學生：

（須全體成員、指導老師簽章，人數未滿者請留空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作品自我檢核表

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宗旨希望參賽隊伍發揮創意及實作能力，發表具獨特性及原創性之作品，為讓審查委員快速瞭解各隊伍競賽作品，惠請各隊伍據實勾選及填寫以下資訊：

報名學校：_____

作品名稱：_____

以下擇一勾選：

☐ 本作品不曾報名參加國外或國內競賽（含本競賽）。

☐ 本作品曾參加國外或國內競賽（含本競賽），但未獲任何獎項。

☐ 本作品曾參加國外或國內競賽（含本競賽），且獲得獎項。請填寫下列三點資訊：

1. 曾參加競賽名稱（含本競賽）：

2. 獲獎名次或獎項：

3. 請列舉本次參賽作品與先前得獎作品差異處（300字簡要說明）：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代表簽章，人數未滿者請留空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構想說明書

一、作品名稱

二、實作動機與目的

(一) 現況描述

(二) 行動動機/作品構想來源

(三) 實作目的

(四) 預期效益

三、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構想說明

(一) 發想歷程

(二) 行動或研究操作流程

(三) 行動紀錄（現階段已實行之照片或文字紀錄）

四、後續推廣規劃

五、隊員自述

每位隊員皆須陳述一段對行動/作品的想法，可以學習單、圖表、文字...等各種形式呈現

六、其他

參考資料...等

註1：本範例僅供參考，各隊伍可自行決定構想說明書格式。

註2：全文整體資料（含照片及附件）以「A4 直式規格 15 頁」為上限，超過

頁數者不予受理（稿件電子檔請上傳 ODT 及 PDF 兩種檔案格式各 1 份，

各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